(上接D6版)

法定代表:黄冰
联系人:曾敬宁
电话:0755-83706665
传真:0755-83704195
客户服务热线:0755-83710885
公司网站:www.ytzq.net

(7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翟立权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73)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0-2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0-25楼
法定代表:张建华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62171984
传真:021-62878783
服务热线:021-63340678
公司网站:www.ajzq.com

(7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雷波
联系人:金喆
电话:028-86690126
传真:028-86690126
服务热线:4006-600109
公司网站:www.china598.com

(75)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法定代表: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88656476
传真:010-88656290
服务热线: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76)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联系人:李昕田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4890618、4890100
网址:http://www.hlzqgs.com

(77)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6号19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6号1901室
法定代表:岳献春
联系人:赵明
电话:010-85252656
服务热线:400-619-8888
公司网站:www.mszq.com

(78)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10层
法定代表: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服务热线: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公司网站:www.gfhfzq.com.cn

(79)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崔海涛
联系人:黄英
电话:010-66555835
服务热线:010-66555262,66555382
公司网站:www.dxzq.net

(三)场内代销机构

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且符合风险控制要求的深交所会员单位可以办理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业务。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于2006年8月11日发布的《鹏华价值优势证券投资基金(LOF)关于开放场内、场外申购业务的公告》,于2006年9月13日发布的《鹏华价值优势证券投资基金(LOF)关于开放场内、场外赎回业务的公告》。

(四)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法定代表人:金颖
联系电话:010-58598839
传真:010-5859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五)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十二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电话:010-65232180 65269781
传真:010-65232181
联系人:苏文静
经办律师:陈静茹、苏文静

(六)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陈熹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陈熹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运作方式及类型

(一)本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二)本基金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依托严格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强调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发掘我国资本市场国际接轨趋势下具备相对价值优势的中国企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各类股票、债券、央行票据、权证、资产证券化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有投资需要可参与有价值的新股配售和增发。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正常市场状况下,股票投资比例为60%-95%,债券投资比例为0%-35%,权证的投资比例为0-3%,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依托严格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强调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通过广泛的估值比较,重点投资我国资本市场国际接轨趋势下具备相对价值优势并兼具良好成长性的中国企业。具体而言,本基金首先按照既有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进行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再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进行广泛的估值比较,分析行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间,深入发掘行业和个股层面由于具备相对价值优势而存在的投资机会,以此作为基金经理的投资线索以及权重调整的重要依据。

(二)投资方法及标准

1、股票投资

基金对于股票投资分为以下三个步骤:

第一步 按照既有的研究流程进行行业景气周期分析并建立股票投资备选库。

第二步 运用P/E、P/B、PEG、EV/EBITDA等相对估值分析方法,选择具有可比性的时段和市场,通过广泛的估值比较,分析行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间,深入发掘行业和个股层面由于具备相对价值优势而存在的投资机会。

第三步 基金经理将行业和个股的相对价值优势作为投资线索以及权重调整的重要依据,对于个股还要结合行业研究员基于实地调研、财务分析等对公司盈利的持续性、稳定性、增长性以及资本回报率方面的研究成果,在股票备选库的基础上选择兼具价值优势与良好成长性的股票建立投资组合。

2、债券投资

在债券投资中,通过降低组合总体波动性从而改善组合风险构成为目的,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谋取超额收益。

(三)投资决策依据及程序

1、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2)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和市场周期分析;

(3)上市公司的估值优势、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

2、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首先确定基金投资阶段性的资产配置比例;

(2)行业研究员通过个股的财务评级、所处行业的定位分析、市场和经济环境分析等途径,自下而上地筛选出具有可持续增长前景的上市公司股票加入本基金股票投资备选库;

(3)行业研究小组所有的行业分析以及重点上市公司研究报告,必须应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进行估值比较,负责定期提供主要国际市场的当前估值数据,同时根据行业研究员的要求寻找和提供特定时期的历史估值数据作为研究的基础;

(4)基金经理负责将行业和个股的相对价值优势作为投资线索以及权重调整的重要依据,选择兼具价值优势与良好成长性的股票建立投资组合;

(5)固定收益小组与基金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内,根据久期决策、收益率曲线配置、类属配置、个券选择等原则构建债券组合;

(6)基金经理负责根据市场的变化,选择适当时机进行投资操作;

(7)金融工程师负责对基金持仓的品种进行风险监控、风险预警以及投资业绩评估;

(8)基金经理对于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人员均认为具有较大风险的投资品种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调整;

(9)监察稽核部对投资交易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控。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综合指数收益率×7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收益率×30%

中信综合指数是实时调整的全样本指数,作为按流通股本加权的综合指数,其样本股覆盖了上交所和深交所上市的所有A股,并且新股上市次日才计入指数调整,因此在客观上反映了二级市场的真实走势。

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样本涵盖了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的国债品种。交易所的国债交易市场具有参与主体丰富、竞价交易连续的特性,能反映出市场利率的瞬息变化,也使得中信标普国债指数能真实地标示出利率市场整体的收益风险度。

本基金充分考虑本基金各资产投资比例要求从而构建上述业绩比较基准。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相对较高。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已于2011年1月 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381,186,234.95	89.60
	其中:股票	9,381,186,234.95	89.60
2	固定收益投资	50,145,000.00	0.48
	其中:债券	50,145,000.00	0.4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60,941,983.11	9.18
6	其他资产	77,523,886.58	0.74
7	合计	10,469,797,104.64	100.00

2、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28,960,000.00	1.23
C	制造业	3,378,924,942.55	32.35
C0	食品、饮料	315,614,660.90	3.02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95,035,390.40	3.78
C5	电子	131,582,280.56	1.26
C6	金属、非金属	1,050,458,389.18	10.06
C7	机械、设备、仪表	1,386,820,775.01	13.28
C8	医药、生物制品	99,413,446.50	0.95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92,715,302.12	1.85
E	建筑业	393,635,002.08	3.77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673,607,721.23	6.45
G	信息技术业	826,442,618.20	7.9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82,297,764.57	4.62
I	金融、保险业	2,291,270,351.53	21.94
J	房地产业	581,594,955.07	5.57
K	社会服务业	297,674,222.40	2.8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134,063,355.20	1.28
	合计	9,381,186,234.95	89.82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50	中国联通	150,872,452	807,167,618.20	7.73
2	600016	民生银行	160,000,000	803,200,000.00	7.69
3	600036	招商银行	57,999,898	742,978,693.38	7.11
4	000527	美的电器	30,049,584	522,862,761.60	5.01
5	000651	格力电器	20,049,943	363,505,466.59	3.48
6	601668	中国建筑	90,107,654	308,168,176.68	2.95
7	000069	华侨城A	24,499,936	297,674,222.40	2.85
8	000932	华菱钢铁	80,000,000	293,600,000.00	2.81
9	600690	青岛海尔	10,369,400	292,520,774.00	2.80
10	601006	大秦铁路	34,000,000	265,880,000.00	2.55

4、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50,145,000.00	0.48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50,145,000.00	0.48

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35	08央行票据35	500,000	50,145,000.00	0.48

注:上述债券明细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债券。

6、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股票。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00,175.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4,106,080.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21,152.15
5	应收申购款	396,477.7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7,523,886.58

(4)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截至2010年12月31日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成立时间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6年7月18日至2006年12月31日	49.93%	0.89%	24.09%	0.93%	25.84%	-0.04%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131.64%	1.92%	102.06%	1.59%	29.58%	0.33%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52.53%	2.41%	-47.68%	2.12%	-4.85%	0.29%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80.78%	1.61%	68.25%	1.42%	12.53%	0.19%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13.43%	1.27%	-1.01%	1.10%	-12.42%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2010年12月31日	158.00%	1.79%	118.47%	1.56%	39.53%	0.23%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进行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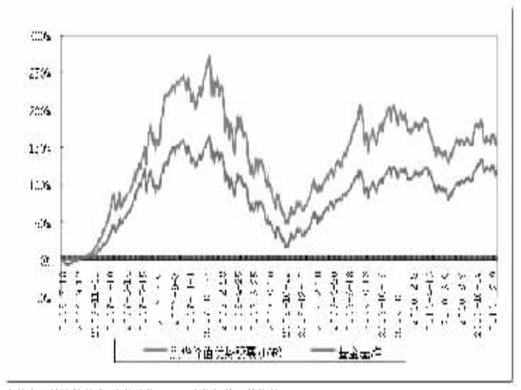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信综指×7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30%;
注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7月18日生效;
注3:本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0年12月31日。

十三、基金的费用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和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费用的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第1款第(3)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章及相关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发生的各项费用。

本基金采取金额申购的方式,场外、场内的申购费率相同,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元)	申购费率
M<50万	1.50%
50万≤M<250万	1.20%
250万≤M<500万	0.75%
500万≤M<1000万	0.50%
M≥1000万	每笔1000元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场外、场内申购相关计算公式: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数=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场内申购份额保留到整数位,计算所得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

2、转换费

具体转换费率、计算公式及转换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请查看基金管理人于2010年3月12日刊登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赎回费

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逐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年限(Y)	场外赎回费率
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5%。
场外、场内赎回相关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赎回申请人承担,赎回费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强制规定以及不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调整上述费率及/或收取方式,并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3个工作日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调整后的上述费率还将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转换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列支。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募集期间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本基金管理人对于2010年8月28日公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本次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因原董事Ciro Beffi先生于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原监事Pierre Bouchoms先生于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推荐Massimo Mazzini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推荐Andrea Vismara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2010年11月,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同意由Massimo Mazzini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Ciro Beffi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同意Andrea Vismara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Pierre Bouchoms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本公司已将董事、监事任免的有关材料上报深圳证监局备案,据此对"三、基金管理人"的"(二)主要人员情况"中"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和"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2、因人员变化及安排等原因,新增加黄鑫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对"三、基金管理人"的"(二)主要人员情况"中"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等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3、"四、基金托管人"部分的相关内容及数据更新至2010年12月31日。

4、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本基金管理人2010年11月12日刊登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广州分公司的公告》,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一章中增加了广州分公司等内容。

5、根据2010年12月31日刊登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对"八、基金份额的场外申购、转换与赎回"中"(三)、场外申购限制"的相关内容更新。

6、在"十一、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相关内容,数据截止日期为2010年12月31日。

7、更新了"十二、基金的业绩"的相关内容,数据截止日期为2010年12月31日。

8、更新了"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的相关内容,具体内容为自2010年7月18日至2011年1月17日期间的信息披露情况,包括公告事项、信息披露的媒体与披露时间。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3日

(上接D5版)

合并利润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459,970,875.41	6,825,213,485.90
其中:营业收入		9,459,970,875.41	6,825,213,485.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56,735,289.93	6,650,937,219.93
其中:营业成本		7,858,294,715.74	5,486,156,279.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37,535.11	15,931,565.56
销售费用		856,168,329.13	854,003,713.80
管理费用		203,929,150.75	158,695,039.89
财务费用		156,807,502.77	94,022,208.98
资产减值损失		59,398,056.43	42,128,412.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037.12	15,73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73.70	15,731.6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612,622.60	174,291,997.62
加:营业外收入		79,351,528.10	82,477,873.94
减:营业外支出		14,442,199.44	7,349,00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42,278.43	876,337.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521,951.26	249,420,866.86
减:所得税费用		66,118,297.49	44,864,433.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403,653.77	204,556,43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449,656.62	204,835,379.48
少数股东损益		-46,002.85	-278,946.2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1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	0.48
七、其他综合收益		-173,664.24	-2,846,335.76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2,229,989.53	201,710,09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275,992.38	201,989,043.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02.85	-278,946.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12,767,997.65元。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母公司利润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0,735,211.55	109,337,221.39
减:营业成本		45,981,167.14	46,544,204.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12,641.84	-1,808,805.28
销售费用		57,207,432.14	65,032,697.24
管理费用		16,353,029.07	10,719,198.55
财务费用		2,981,647.14	6,030,598.83
资产减值损失		7,325,760.78	8,277,463.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888.05	15,73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888.05	15,731.6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94,354.61	-25,442,403.85
加:营业外收入		2,098,798.30	495,521.61
减:营业外支出		1,083,922.57	1,537,264.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21.11	4,064.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9,478.88	-26,484,146.74
减:所得税费用		-10,994.67	207,171.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8,484.21	-26,691,318.0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3,020,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68,484.21	-29,711,318.02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40,588,826.08	7,850,297,735.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12,797.94	34,965,600.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91,973.15	110,749,66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1,793,597.17	7,996,012,999.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4,544,644.75	6,133,605,112.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197,249.03	156,660,00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362,507.23	316,810,378.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128,586.98	1,065,909,07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3,232,987.99	7,672,984,56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0,609.18	323,028,43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83,925.17	9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4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88,800.00	49,24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72,725.17	50,201,847.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699,617.02	79,820,674.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64.00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705,281.02	84,820,67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32,555.85	-34,618,82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5,880,000.00	2,284,119,96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5,880,000.00	2,292,619,96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2,442,764.00	1,480,3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078,833.73	121,715,936.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00,000.00	362,780,19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521,597.73	1,964,856,12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8,402.27	327,763,83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13,544.40	616,173,445.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7,941,311.60	191,767,86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827,767.20	807,941,311.60

法定代表人:王宝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太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479,799.35	98,178,84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21,540.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63,227.54	25,408,34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143,026.89	128,608,72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896,109.68	33,658,391.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13,424.93	16,748,45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96,127.35	21,797,13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52,931.48	62,849,25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58,593.44	135,053,23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4,433.45	-6,444,51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4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	33,347.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6,932.79	1,535,32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6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2,596.79	1,535,32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596.79	-1,501,979.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6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